

常州工学院部门文件

继续教育〔2021〕10号

关于印发《常州工学院学历继续教育思政课教学大纲 (试行)》的通知

各办学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把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主干渠道和核心课程教学落到实处，根据《常州工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的要求，本校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编制了《常州工学院学历继续教育思政课教学大纲(试行)》，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一、凡常州工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2021级)统一按照本课程大纲的标准执行。

二、常州工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实行由本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定标执教、对标监管，继续教育学院和办学单位协同管理的体系。

三、各办学单位应在思政课程大纲实施过程中，继续配合做好马工程教材的征订及统计工作。

四、各办学单位应在学期思政课程展开过程中，组织学生做好评议工作，反馈思政课教学动态情况。

附件：常州工学院学历继续教育思政课教学大纲（试行）

继续教育学院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